

新闻与信息传播学院 2026 年学术学位博士

“申请-考核”制招考说明

院系简介

华中科技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是首批列入“211 工程”重点建设和“985 工程”建设高校之一；也是国家“双一流”建设 A 类高校之一。华中科技大学新闻与信息传播学院的学科点始建于 1983 年并于 1998 年正式成立学院，有新闻学、广播电视学、传播学、广告学、播音与主持艺术等五个本科专业。学科点拥有新闻传播学一级学科硕士点与博士点、新闻传播学博士后流动站。

学院新闻传播学一级学科下设 5 个二级学科博士点，包括新闻传播学学科目录内 4 个二级学科博士点（新闻学、广播电视与融媒体、传播学、广告与媒介经济）与新闻传播学学科目录外自设的 1 个二级学科博士点（公共关系学）。

新闻学博士点主要研究方向为：新闻传播理论、新闻传播史、新闻传播业务、媒介经营管理、媒介与社会等。

广播电视与融媒体博士点主要研究方向为：视听传播理论、视听新媒体、智能传播、视听艺术、视听文化等。

传播学博士点主要研究方向为：新媒体与网络传播、健康与环境传播、政治传播、传播与社会、跨文化传播等。

广告与媒介经济博士点主要研究方向为：广告与品牌传播、整合营销与传播、媒介经营管理等。

公共关系学博士点主要研究方向为：公共关系理论研究、战略传播与危机公关研究、新媒体公关研究、国家叙事与创意传播等。

在国内同类学科中，本学科点的优势是：

★学术队伍：拥有一支跨学科的高层次师资队伍，多人入选国家级和省部级人才计划。

★学科基地：学院拥有现代化、融合型“全媒体与智能传播实验中心”，“大数据与国家传播战略实验室”（培育）入选首批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全国仅 2 家）。

依托华中科技大学的多学科资源优势，建设了湖北省重点文科研究基地“媒介科技与传播发展研究中心”、华中科技大学“国家传播战略研究院”、华中科技大学与湖北广电总台共建“广播电视台与新媒体研究院”、与中国外文局共建“中国故事创意传播研究院”等。

★学术地位：在 2017 年教育部公布的学科评估结果中，我校新闻传播学位列 A 档，并列全国第三。

★学术特色：从 90 年代的“走新闻传播科技与新闻传播文化相结合的道路，实行人文学科、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技术科学的大跨度交叉”，到现在突出“面向未来、学科融合、主流意识、国际视野”的办学思路，具有鲜明的华中大特色，在新闻教育界、学界独树一帜。

★学术交流：学院与美国、英国、澳大利亚、新加坡、新西兰等国家，以及中国港澳台地区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了密切交流与科研合作关系。

学院师资队伍网站链接：<http://sjic.hust.edu.cn/szdw1.htm>。

学术学位招生专业目录及报考条件

一、学科（类别）及研究方向

050300 新闻传播学

01（全日制）新闻学

02（全日制）广播电视与融媒体

03（全日制）传播学

04（全日制）广告与媒介经济

05（全日制）公共关系学

二、申请条件

1. 符合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

2. 外语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须提供成绩证书及中国教育考试网 <http://cjcx.neea.edu.cn/> 查询成绩的截图）。涉及其他语种的，以国内相应语种六级或专业四级成绩合格为参考。

（2）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合格。

（3）TOEFL 成绩（iBT）达到 90 分及以上；或 IELTS 成绩达到 6 分及以上；或 GRE 成绩达到 300 分及以上；或 GMAT 成绩达到 650 分及以上。

（4）本科或硕士阶段获外语专业的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

（5）在国（境）外有 1 年以上（含 1 年）全日制学习或研究经历（英语为当地主要日用语言和授课语言），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学历学位证书或成绩单。

3. 具有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取得以下学术成果之一：

（1）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考生为第二作者）公开发表：在新闻传播学及相关学科的 CSSCI（含扩展版）/SSCI/A&HCI/SCI 期刊（集刊）上发表论文 1 篇，或在港澳台地区重要刊物上发表论文 1 篇，或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理论版、文化版、评论版及《求是》杂志上发表纸质版论文 1 篇（字数在 1500 字以上），或已发表论文被《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全文转载 1 篇，或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 1 篇。

（2）与新闻传播学相关的学术会议上进行大会报告、会议论文等。

（3）专利、软件著作权等。

（4）其他成果：与新闻传播学相关的科研成果获得正省部级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或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及以上 1 项；与新闻传播学相关的科研成果被中央和国务

院所属正部级及以上单位内部刊物采用 1 篇，或被正省级国家机关内部刊物采用 2 篇，或获得正省部级及以上领导的肯定性批示 1 项。

4. 至少有 2 位专家推荐。推荐专家信息由考生在报名系统中提供，必须提供准确的邮箱地址和手机联系方式。推荐人必须为考生的硕士生导师及 1 位与新闻传播学科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提交材料清单

1. 《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模板参见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附件。
2. 本科、硕士阶段学业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或人事档案部门公章）。
3. 硕士学位论文（往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研究工作进展报告（应届生提交）。如涉密工作必须事先进行脱密处理。
4. 具有代表性的科学研究成果，如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
5. 满足报考院系外语水平要求的各类证书或证明材料。注：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除证书外，还须提供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cjcx.neea.edu.cn>）查询结果截图。
6. 在职人员报考需提供相关证明。报考学术学位（非专项计划），仅接收全日制非定向考生，在职人员报考如被录取，须脱产攻读并转接档案。
7. 推荐专家信息：我校将通过系统向推荐专家发送邮件和短信，由推荐专家在线提交意见。请考生提前联系好推荐专家，并获取准确有效的联系方式（邮箱与联系电话）。推荐专家建议为考生的硕士导师，或与报考学科或专业类别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材料提交方式

申请材料提交及缴费务必在 2026 年 1 月 19 日 17:00 前在我校博士“申请-考核”报名系统完成。

学院将对申请材料符合报考说明要求的情况进行初审并反馈意见。已在 1 月 19 日前完成材料提交及缴费的考生可根据反馈意见修改或补充材料，截止时间为 1 月 22 日 17:00 前（包括推荐人在系统提交推荐意见）。系统关闭后不再接收补充材料。

联系人：谭老师 沈老师 咨询电话：027-87557253, 18064101589。

咨询邮箱：tanxiuying@mail.hust.edu.cn。